

##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圣泉集团”、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4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唐一林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根据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该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圣泉集团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3日